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顿发展”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德稻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9 年 9 月 5 日，公司收到北京德稻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稻投资公司”）出具的《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北京德稻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 9 号 A 幢三层 A 区 A3002
- 3、法定代表人：李维
-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85526677W
- 6、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7、成立时间：2006 年 02 月 17 日
- 8、经营期限：2006 年 02 月 17 日至 2026 年 02 月 16 日
- 9、主要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企业策划；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

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德稻投资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通过罗顿发展披露了减持计划：“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3,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97%，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际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9 号））。

自 2019 年 9 月 4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5 日止，德稻投资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9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6304%。

本次权益变动前，德稻投资公司持有罗顿发展 22,944,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226291%。德稻投资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海南罗衡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衡机电公司”）持有罗顿发展 87,802,438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00047%；德稻投资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海口国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投资公司”）持有罗顿发展 175,153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9897%。德稻投资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罗顿发展股份 110,921,591 股，占罗顿发展总股本的 25.266234%。

本次权益变动后，德稻投资公司持有罗顿发展 21,950,500 股股份，占罗顿发展总股本的 4.999987%，不再是罗顿发展持股 5%以上股东。本次除德稻投资公司外，其他一致行动人权益未发生变动。本次权益变动后，德稻投资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罗顿发展股份 109,928,091 股，占罗顿发展总股本的 25.039930%。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涉及收购报告

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2、本次权益变动后，德稻投资公司持有公司 21,950,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7%，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截至《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德稻投资公司尚未实施完成本次减持计划，德稻投资公司将按照本次减持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德稻投资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5 日